

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供水节水管理、园林绿化管理等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城市管理资源配置，拟订城市管理规章制度。

2.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城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园林绿化等城市管理方面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措施。配合有关部门拟订城市供水节水的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城市供水节水的年度计划和政策措施。

3.负责城区道路、桥梁、隧道、城市照明等市政基础设施的保护维护管理。协调城市供水节水工作。负责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的安全运行和石油天然气管道与市政设施有关联的安全运行监管。指导镇（街道）、园区市政设施管理工作。

4.负责城区（含水域）环境卫生管理，组织实施城区清扫保洁、环卫设施建设管理和生活垃圾（含餐厨垃圾）收运处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的监督。指导镇（街道）、园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5.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和城区公园建设、管理，拟订城区园林绿化和公园建设管理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城镇绿化工程建设。组织开展城市义务植树活动。负责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指导监督城市公园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城镇、园区园林绿化工作。

6.负责园林绿化行业市场管理。指导监督园林绿化工程定额、质量管理。

7.拟订市容环境综合整治规划、计划，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承担牵头国家卫生区日常管理、考核复查工作。

8.负责组织拟订城区户外广告设置、户外灯饰建设计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广告灯饰管理规范标准。负责户外广告审批管理和店招牌备案管理。指导镇（街道）、园区广告设置、灯饰建设工作。

9.负责城区公共停车管理，组织拟订停车管理政策措施，负责占道停车管理，负责停车场、洗车场审批、备案登记工作。监督管理社会单位停车楼场。

10.负责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11.组织编制绿地系统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绿线的划定和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负责建设项目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管理工作。

12.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管理执法检查活动，查处城市管理违法问题。具体交由相关执法队伍承担，并以部门名义统一执法。负责道路扬尘治理。

13.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和指导。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应急管理、应急处置的组织、协调和指导。

14.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设施建设维护，推进 12319 城市管理热线体系建设，完善城市管理问题发现、处置运行机制。负责推广应用城市管理先进技术，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工作。

15.组织拟订全区城市管理人才发展规划，负责城市管理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开展城市管理行业人员培训。

1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城区市政管理工作。区城管局负责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的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和园林绿化管理工作。城区各街道负责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的容貌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地面设施管护和园林绿化工作。开发园区负责在建区域的城市建设、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维护和园林绿化管理工作。

（2）关于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等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由区财政局、区国资委承担，区发展改革委负责指导协调。区经济信息委、区规划自然资

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管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林业局等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依法负责本行业工程建设项目合同签订后的监督管理。

（3）关于城区园林绿化工作。区林业局负责牵头组织实施造林绿化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监督管理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自然公园。区城管局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和城市公园建设、管理工作。

（4）关于城区湖库管理工作。区水利局负责水利工程设施监督管理，拟订用水计划，负责水量调度。区城管局负责已移交的城区湖库水面、配套设施及日常安全管理工作。

（二）单位构成

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长内设 9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安全督查科（国家卫生区管理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市容环卫科、垃圾分类科、市政设施科（停车管理办公室）、园林绿化科、法制审批科、城市治理科。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9,235.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0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30.6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2,736.2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增加 1,205.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530.63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9,235.8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9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89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960.8 万元，农林水支出 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1.12 万元，其他支出 1,170.03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2,736.2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9.7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2,726.55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05.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05.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205.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0.79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9.73 万元，主要是公用经费预算定额标准增加，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7,034.4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195.92 万元，主要是城区垃圾清运服务费增加，主要用于城区垃圾清运服务。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0.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30.63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530.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项目，主要用于原渝北城区路灯节能更新改造项目和洛碛低值回收物资循环利用基地项目。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 5.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标准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127.0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预算定额标准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96.3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83.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396.3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83.33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34.41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五）单位公开说明。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黄雯 联系方式：023-6780632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9,235.83	一、本年支出	9,235.83	7,705.20	1,530.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705.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4	134.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30.63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节能环保支出	3,896.00	3,536.00	360.00	
		城乡社区支出	3,960.80	3,960.80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住房保障支出	41.12	41.12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合计	9,235.83	支出合计	9,235.83	7,705.20	1,530.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05.20	670.79	7,03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4	13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34	13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4	47.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2	23.9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9	6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536.00		3,536.00
21103	污染防治	3,536.00		3,536.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5.00		15.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521.00		3,52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0.80	462.39	3,498.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21.80	462.39	3,459.41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39	462.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9.41		3,459.4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0		3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0		3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2	4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2	4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2	41.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670.79	543.72	127.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75	341.75	
30101	基本工资	125.44	125.44	
30102	津贴补贴	69.60	69.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84	47.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92	23.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1	25.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8	5.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2	41.12	
30114	医疗费	3.04	3.04	
30103	奖金	147.63	147.63	
3010301	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93.48	93.48	
3010302	公务员年度考核奖	43.70	43.70	
3010303	公务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10.45	10.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06		127.06
30201	办公费	56.51		56.51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5.93		5.93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88		1.88
30228	工会经费	3.59		3.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5.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6		19.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34	54.34	
30305	生活补助	50.54	50.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80	3.8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0		5.50		5.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30.63		1,530.6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0.00		360.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0		3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60		0.6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60		0.60
229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2299899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235.83	合计	9,235.83
一、本年收入合计	9,235.83	一、本年支出合计	9,235.8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7,705.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1,530.63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3,896.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3,960.80
事业收入资金		农林水支出	0.6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1.12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其他支出	1,170.0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235.83	7,705.20	1,53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4	13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34	13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4	47.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2	23.9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9	6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96.00	3,536.00	360.00							
21103	污染防治	3,536.00	3,536.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5.00	15.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521.00	3,521.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0		3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0.80	3,960.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21.80	3,921.80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39	462.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9.41	3,459.4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0	3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0	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60		0.6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2	4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2	4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2	41.12								
229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2299899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235.83	670.79	8,565.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4	134.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34	13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4	47.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2	23.9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59	6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94	32.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4	32.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96.00		3,896.00
21103	污染防治	3,536.00		3,536.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5.00		15.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521.00		3,521.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60.00		360.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60.00		3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0.80	462.39	3,498.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21.80	462.39	3,459.41
2120101	行政运行	462.39	462.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59.41		3,459.4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0		3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00		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0.60		0.60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60		0.6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2	4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2	4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2	41.12	
229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2299899	其他支出	1,170.03		1,170.03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2026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说明：本单位无重点项目，故此表无数据。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渝北区城区垃圾清运服务费		业务主管部门	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	
当年预算	5,223.47				
项目概况	根据原渝北城区垃圾收运协议明确，生活垃圾（含大件垃圾）130元/吨、厨余垃圾90元/吨、大件垃圾前端收集破碎包干费100万/年，每月据实结算，保障城区环境干净整洁。				
立项依据	原渝北城区垃圾收运协议				
当年绩效目标	1、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居民生活环境干净整洁；2、每日定期冲洗车辆和垃圾收集站，保持车辆和垃圾站自身整洁；3、城区文明指数测评达到优良水平。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城区生活垃圾清运率	20	%	=	100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效果	10		定性	良好
	项目运行时间	20	月	=	12
	项目运转保障率	10	%	=	100
	垃圾及时清运率	20	%	≥	95
	收运区域群众满意度	10	%	≥	90
	预算执行率	10	%	=	100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桥隧设施服务外包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	
当年预算	235.77				
项目概况	为提升原渝北区城市桥梁隧道专业化管理水平，确保桥隧设施运行安全，2016年6月经区政府第140次常务会议同意，区城管局管辖范围内桥隧设施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公开购买服务，2023年5月-2026年5月采购价为329.6766万元/3年，在服务期限内新接管的桥隧设施委托中标单位统一管理，服务费按中标单价据实结算。2026年5月启动新一轮3年招标工作。				
立项依据	2016年6月经区政府第140次常务会议				
当年绩效目标	对全区291座桥隧结构设施定期巡查，按规范开展常规定期检测和结构定期检测，并通过专家评审出具检测报告，对有要求的桥梁进行特殊检测，确保桥隧结构设施运行安全。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桥梁隧道应检必检率	20	%	=	100
	项目运行时间	10	月	=	12
	检测桥梁隧道数量	20	座	=	291
	桥梁结构设施的安全运行率	15	%	=	100
	项目运转保障率	15	%	=	100
	社会满意度	10	%	≥	95
	预算执行率	10	%	=	100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景观灯饰维修维护服务外包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原重庆市渝北区城市管理局	
当年预算	200.00				
项目概况	对城区相应环卫所、公园管理中心区域的景观灯饰进行管理，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一是景观照明设施检查及养护，包括景观照明设施检查，灯具及支架保养，景观照明配电箱保养，配电箱电气回路保养，供配电线路养护。二是景观照明设施维修，包括灯具维修，供配电设施及线路维修。三是重大节假日保障，包括重要节假日与活动期间对景观照明设施、供配电设施进行全面检查确保亮灯，以及安排专人值班、待命，做好应急抢修的准备。				
立项依据	区政府专题会议研究以及公开招标合同				
当年绩效目标	对城区60万套景观灯饰进行巡查维修，保障整体亮灯率大于98%，坏损的灯具在24小时内维修。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项目运行保障率	15	%	=	100
	整体亮灯率	15	%	≥	98
	维修故障时限	15	小时	≤	24
	巡查维护灯饰数量	10	套	=	600000
	灯饰投诉案件	15	件	≤	50
	涉及安装居民的满意度	10	%	≥	90
	每套灯饰维护成本	10	元/套	≤	3.33
	预算执行率	10	%	=	100